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NFO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榮豐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

### 二零一三年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榮豐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2,529	2,489
銷售成本		(489)	(520)
毛利		2,040	1,969
交易證券虧損淨額		(44)	—
其他收入		2,536	1,24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4	(3)
經營及行政開支		(17,113)	(17,194)
經營業務虧損		(12,527)	(13,984)
融資成本	4	—	(3)
除稅前虧損	5	(12,527)	(13,987)
所得稅支出	6	—	—
期間虧損		<u>(12,527)</u>	<u>(13,987)</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527)	(13,987)
非控股權益		—	—
		<u>(12,527)</u>	<u>(13,987)</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7	<u>(0.48) 港仙</u>	<u>(0.53) 港仙</u>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期間虧損		(12,527)	(13,987)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可供出售證券：			
公平值儲備之變動淨額，經扣除零稅項			
一期內已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	(3,630)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12,527)</u>	<u>(17,617)</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527)	(17,617)
非控股權益		—	—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12,527)</u>	<u>(17,61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208	1,383
其他金融資產		1,370	1,370
		<u>2,578</u>	<u>2,753</u>
<b>流動資產</b>			
交易證券		479	523
存貨		251,268	251,13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9	18,629	18,6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184	87,028
		<u>343,560</u>	<u>357,384</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10	19,252	20,724
		<u>19,252</u>	<u>20,724</u>
流動資產淨值		<u>324,308</u>	<u>336,660</u>
資產淨值		<u><u>326,886</u></u>	<u><u>339,413</u></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31,582	131,582
儲備		195,304	207,831
		<u>326,886</u>	<u>339,413</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26,886	339,413
非控股權益		—	—
		<u>—</u>	<u>—</u>
權益總額		<u><u>326,886</u></u>	<u><u>339,413</u></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交易證券乃按公平值列賬。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照二零一二年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之經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算有所差異。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經挑選之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解釋對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全年財務報表發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之變動而言屬重要之事件及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之一切資料。

有關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載入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作為前期呈報資料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在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可供索閱。核數師在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報告內已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 2.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過渡指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之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與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取代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現有指引,連同公平值計量指引的單一來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括有關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的全面披露規定。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金融工具須特別遵守若干披露規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預期已採納新公平值計量規定。本集團已於附註11提供該等披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本集團資產及負責之公平值計量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於本中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 3. 分類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劃分管理其業務，而部門按業務（產品及服務）及地區設立。以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之方式，本集團確定以下四個呈報分類。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類合計以構成以下之呈報分類。

- 物業發展：該分類發展及銷售本集團住宅物業。本集團現時就此開展之所有活動均位於香港。
- 園藝服務：該分類提供園藝服務。本集團現時就此開展之所有活動均位於香港。
- 物業管理及其他相關業務：該分類主要提供樓宇管理服務。本集團現時就此開展之所有活動均位於香港。
- 證券交易：該分類從事證券交易作短期投資用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引入證券交易的經營。本集團現時就此開展的活動均位於香港。

為評估分類表現及分類間分配資源使用，本公司執行董事按以下基礎監控各報告分類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除外。分類負債包括個別分類之銷售活動應佔之應付貿易賬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項及銀行借貸，由各分類直接管理。

收益及支出乃經參考該等分類產生之銷售額及支出（該等分類應佔之折舊或攤銷資產產生之支出除外）分配予報告分類。

用於報告分類溢利的方法為「經調整EBITDA」，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經調整盈利」，其中「利息」包括投資收入，而「折舊及攤銷」包括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為達到經調整EBITDA，本集團之盈利乃對並未指定屬於個別分類之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如董事及核數師之酬金及其他公司行政開支。

收到有關經調整EBITDA之分類資料除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類間銷售）、來自分類直接管理之現金結餘及借貸之利息收入及支出、分類於彼等營運中使用之非流動分類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以及添置的分類資料。分類間銷售乃經參考外部人士就類似訂單作出的價格而進行定價。

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報告分類之資料載於下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物業發展		園藝服務		物業管理及其他相關業務		證券交易		總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	-	2,332	2,291	197	198	-	-	2,529	2,489
分類間收益	-	-	2	29	49	-	-	-	51	29
報告分類收益	-	-	2,334	2,320	246	198	-	-	2,580	2,518
報告分類溢利/(虧損) (經調整EBITDA)	(9,862)	(11,513)	288	322	239	187	(44)	-	(9,379)	(11,004)
利息收入	8	5	-	-	-	-	-	-	8	5
利息開支	-	-	-	-	-	-	-	-	-	-
折舊及攤銷	-	-	(2)	(2)	(8)	(9)	-	-	(10)	(11)
所得稅支出	-	-	-	-	-	-	-	-	-	-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報告分類資產 於六個月內添置	266,810	266,041	916	988	685	584	479	523	268,890	268,136
非流動分類資產	-	-	-	-	-	-	-	-	-	-
報告分類負債	17,522	19,128	231	360	18	18	18	27	17,789	19,533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670,000 港元之收益產生自一名外部客戶，其貢獻佔本集團之收益總額逾 10%。該收益來自園藝服務分類。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776,000 港元之收益產生自一名外部客戶，其貢獻佔本集團之收益總額逾 10%。該收益來自園藝服務分類。

(b) 報告分類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收益</b>		
報告分類收入	2,580	2,518
抵銷分類間收入	(51)	(29)
綜合營業額	<u>2,529</u>	<u>2,489</u>
<b>溢利</b>		
報告分類虧損	(9,379)	(11,004)
抵銷分類間溢利	(51)	(29)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之報告分類虧損	(9,430)	(11,033)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	1,466	1,241
折舊及攤銷	(178)	(230)
融資成本	—	(3)
未分配公司支出	(4,385)	(3,962)
除稅前綜合虧損	<u>(12,527)</u>	<u>(13,987)</u>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報告分類資產	268,890	268,136
抵銷分類間應收款項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68,890	268,136
未分配公司資產	1,370	1,37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057	86,465
— 其他資產	3,821	4,166
綜合資產總額	<u>346,138</u>	<u>360,137</u>
<b>負債</b>		
報告分類負債	17,789	19,533
抵銷分類間應付款項	—	—
未分配公司負債	17,789	19,533
未分配公司負債	1,463	1,191
綜合負債總額	<u>19,252</u>	<u>20,724</u>



### c) 地區資料

客戶所在地區按所提供服務或貨物送達所在地劃分。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外部客戶均位於香港。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劃分。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指定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 4.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	3

###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178	230
存貨成本	489	520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1	3
利息收入	(31)	(252)

### 6.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7.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12,52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987,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2,631,652,000股(二零一二年：2,631,652,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具有攤薄潛力的普通股。

### 8.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項		
一個月內	280	488
一至三個月	234	149
超過三個月但短於十二個月	67	7
	<u>581</u>	<u>644</u>
律師根據相關物業銷售協議持有之應收賬項	13,974	13,966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688	673
其他債務	644	734
	<u>15,887</u>	<u>16,017</u>
貸款及應收賬項	15,887	16,017
租金及其他按金	1,911	1,918
預付款項	831	764
	<u>18,629</u>	<u>18,699</u>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項之信貸期自發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項		
一個月內	27	4
一個月後但不超過三個月	8	10
三個月後但不超過六個月	40	246
六個月以上	8,960	9,163
	<u>9,035</u>	<u>9,423</u>
應付保留款項	2,451	2,474
已收租金及其他按金	560	37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7,206	8,454
	<u>19,252</u>	<u>20,724</u>
按攤銷成本計算之金融負債	19,252	20,724

## 11. 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乃按攤銷成本記錄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與彼等公平值相若。

## 12. 有關申索之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牽涉有關銷售若干完工物業之爭議。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爭議乃基於不合理及無效立場，且其並無事實根據。在此情況下，本公司董事相信，該等爭議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概無就該等爭議作出特定撥備。

## 業務回顧

期內，本集團繼續從事與物業相關之業務及提供園藝服務。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主要來自園藝服務。

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約 12,500,000 港元。

本公司對香港物業市場、本集團發展物業之優越位置及卓越品質仍然有信心。

根據 2,631,652,084 股已發行股份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約為 0.12 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3 港元)。

本集團所有融資和財資活動均在集團層面由中央管理及控制。財資及融資政策與本公司最近期之年報所披露之資料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主要以港元作為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結算單位及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之外匯風險被視為並不重大，且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以銀行存款撥付。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有以下偏離：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 A.2.1 條，主席及行政總裁應為互相職權分立且不可由同一人士擔任。鍾斌銓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同時亦為本集團之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董事總經理。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現時之規模及業務與行政相對穩定及簡單，董事會信納可以由一名人士有效履行該兩個職位之職責。然而，展望將來，董事會將在有需要的情況下，不時審閱將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位分離之需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 E.1.2 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鍾斌銓先生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將會盡量出席本公司日後舉行之所有股東週年大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經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目前，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以海先生、梁永寧先生及郭三溢先生。陳以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期內，審核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外部審核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以及風險評估。本公司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獲審核委員會審核。

## 刊發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業績公佈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winfoong.com](http://www.winfoong.com))。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相同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榮豐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鍾斌銓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i) 四名執行董事鍾斌銓先生、鍾金榜先生、鍾榮榮先生及鍾惠卿女士；及 (ii)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以海先生、梁永寧先生及郭三溢先生。

\* 僅供識別